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och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Limited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辭任及委任

董事辭任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謹此宣佈，曹亦雄先生(「**曹先生**」)因其希望投入更多時間和精力予其個人事務，已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曹先生均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曹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誠摯感謝。

董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起，何潔玲女士（「何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何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何女士，49歲，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並獲頒發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何女士於企業顧問、資本市場、融資和併購等相關領域擁有近30年的資深經驗。何女士於二零零三年獲由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的美國註冊會計師(AICPA)牌照。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起，何女士擔任木槿資本的董事總經理，並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擔任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智聯顧問有限公司的首席顧問。在此之前，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到二零一四年九月，何女士在中國鎳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02889.HK）任職企業融資及投資者關係主管。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其分別在摩根大通嘉誠投行及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負責資本募集、企業融資和股權資本市場相關的顧問工作。何女士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四月，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交易諮詢服務部擔任主要管理職務。

根據何女士與本公司的委任函，其任期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起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在不少於二個月的書面通知下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何女士獲委任後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何女士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港幣240,000元。何女士之上述薪酬乃由董事會經參考當時市況、其經驗、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後釐定。有關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推薦並已獲董事會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除了其擁有的本公司55,000股股份外，何女士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外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何女士在過去三年內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且沒有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彼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何女士已確認：(i)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獨立性認定標準；(ii)其過往及現時均無持有本集團業務業務中的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不存在任何關連；及(iii)其於獲委任之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何女士亦確認，除上文所披露外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有關委任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何女士加入董事會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
董李博士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董李博士、吳扣月先生及洪渝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傑先生，盧志強先生及何潔玲女士。